

隆政〔2023〕4号

关于上报《隆务镇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》的报告

市政府：

现将《隆务镇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》随文上报，请审阅。

隆务镇人民政府

2023 年 1 月 12 日

隆务镇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及市政府相关要求，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。2022 年，隆务镇政府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积极安排部署，按照上级要求和《条例》等相关规定进行政府信息公开，有效建立起了政府与群众沟通了解的桥梁。高度重视各项信息公开的审查和签发，确保了全镇政府信息公开安全，全年未发生一起信息公开不安全事件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服 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 年度办 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 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

	供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			
		3.其他							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2 年，我镇虽按照要求进行信息公开，但仍存在以下几个方面问题：一是个别村、社区对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认识不到位，重视不够，未能及时进行信息公开；二是对《条例》理解不够，未能按照要求完成信息公开；三是工作人员业务水平还有待提高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3 年，隆务镇将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有关规定，围绕市委、市政府的中心工作，努力提高对政府信息公开的认识，加大对工作人员业务培训，突出抓好各项权力和权限运行关键部位、关键环节的公开，加大群众关心的热点、难点事项的公开，全面推进信息公开工作。